

证券代码：301293

证券简称：三博脑科

公告编号：2025-036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认购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不断完善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博脑科”）产业链，不断提升公司的临床诊疗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科技赋能，同时为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优势，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管理水平和投资经验，公司拟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购北脑一期（北京）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合伙企业”）部分份额，合伙企业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9,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购 1,000 万元基金份额。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与北京崇德英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合作方共同签署了《北脑一期（北京）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

2、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合伙人基本情况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企业名称：北京崇德英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严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6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院 2 号楼 2 层 2216 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17.50	31.75%
2	张树丰	235.25	23.53%
3	苏严	235.25	23.53%
4	崇德弘信(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
5	郭翔	50	5%
6	李胜利	40	4%
7	吴革	14	1.40%
8	郑月清	8	0.80%
合计		1,000	100.00%

主要投资领域: 新药、医疗器械、研发服务、突破性生物技术应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苏严、张树丰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 P1060569

(二) 其他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1:

企业名称: 北京昭衍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宇霞

成立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 5 号 5 幢 2 层 120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控股股东：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冯宇霞、周志文

有限合伙人 2:

企业名称：北京北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中关村资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黄一鸣）

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40,1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医科路 9 号院 4 号楼三层 303-69（集群注册）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身份	股东名称	认缴份额	持股比例
1	有限合伙人	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99.7506%
2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中关村资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0.2494%
合计			40,100	100.00%

主要投资领域：脑机接口

基金编号：SZL349

有限合伙人 3:

企业名称：北京昌建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未来科学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殷雅雯）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1,05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滨河大道 3 号院 6 号楼 501 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策划。（“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身份	股东名称	认缴份额	持股比例
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未来科学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0	0.06%
2	有限合伙人	北京昌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4.76%
3	有限合伙人	北京未来科学城投资有限公司	999,400	95.18%
合计			1,050,000	100.00%

主要投资领域：科技创新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先进能源、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美丽健康、新一代信息技术等。

基金编号：SS6787

有限合伙人 4：

名称：刘增玉

身份证号码：110102*****

（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投资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基金管

理人和有限合伙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2、本次合作的专业投资机构北京崇德英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北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昌建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亦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3、专业投资机构北京崇德英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北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昌建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其他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合伙企业的份额认购，也未在合伙企业中任职。

三、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北脑一期（北京）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规模：人民币 9,000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医科路 9 号院 4 号楼三层 303-393

投资领域：以脑科学为切入点，通过基金方式主要投资于新一代用于脑科疾病检查诊断、治疗等领域的医疗器材、耗材及药物等。

以上基本情况信息均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合伙企业募集完毕后，将及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行业规定等履行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四、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各方共同签署的《合伙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总出资额：人民币 9,000 万元

2、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及占总认缴出资额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1	北京崇德英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100	23.33%
2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	有限合伙人	1,000	11.11%

	限公司			
3	北京昭衍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	8.89%
4	北京北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	33.33%
5	北京昌建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800	20.00%
6	刘增玉	有限合伙人	300	3.33%
总计			9,000	100%

3、出资方式：全体合伙人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4、出资进度/缴付期限：《合伙协议》签署完成后，基金管理人向各合伙人出具缴付通知，通知各合伙人进行出资缴付的流程。管理人发出缴付出资通知书前应与各合伙人前置沟通，为各合伙人缴付出资款流程审批预留合理期间，原则上不应少于 10 个工作日。

5、合伙期限/存续期限：合伙期限为 9 年；有限合伙作为私募基金的基金存续期限为 7 年，其中投资期为 4 年，退出期为 3 年。有限合伙需延长投资期或退出期并相应延长存续期限或在不延长存续期限的情况下延长投资期的，需经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每次延长期限不超过 1 年（含），累计延长不超过 2 年（含）。

6、投资领域：有限合伙以脑科学为切入点，主要投资于新一代用于脑科疾病检查诊断、治疗等领域的医疗器材、耗材及药物等。有限合伙优先投资于昌平区域内创业期中小企业且累计投资额不低于有限合伙全部投资额的 50%。

7、投资管理：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就有限合伙的投资决策，投资退出，与投资有关的重大风险处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管理人认为应当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的其他事项作出决议。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委员 1 名，由管理人在委员中指定，该主任委员应为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所主要领导，否则有限合伙不得新增任何投资项目，且合伙人会议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提前解散有限合伙并进行清算。北京昌建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权指派一名投委会观察员列席投委会。

8、会计核算方式：本基金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9、投资收益分配：在合伙人之间，可分配资金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1）返还各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按照全体合伙人各自届时累计缴付至有限合伙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获得的累计分配总

额等于其各自届时累计缴付至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本金（“本金”）；

（2）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如在完成上述（1）项后还有资金剩余，则百分之百（100%）按全体有限合伙人各自届时累计缴付至有限合伙的实缴出资比例向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该项分配称为“优先回报”），直至各有限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实现百分之六（6%）（单利）的年化收益（按照从每次付款通知之到账日期起算到分配时点为止）；

（3）弥补普通合伙人回报：如在向有限合伙人支付“优先回报”后仍有余额，则应百分之百（100%）向普通合伙人支付，直至普通合伙人追补其收益至全体合伙人根据（2）取得的收益总额的 25%；

（4）80/20 分配：上述分配后若有余额，则应将余额的 80%分配给有限合伙人（有限合伙人之间按各自届时累计缴付至有限合伙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20%分配给执行事务合伙人和管理人。

10、投资退出

有限合伙的项目投资将采用与有限合伙同类型的基金惯常的退出方式进行退出，包括但不限于协助投资标的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出售部分或全部投资标的或其关联上市公司股票而退出；有限合伙直接出让部分或全部投资标的的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实现退出等。

11、公司对基金的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本次投资不存在对合伙企业实施控制或共同控制的情形，不存在对合伙企业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处理。

12、公司对基金拟投资标的没有一票否决权。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投资产业基金目的是在公司行业经验的基础上，借助合作各方的资源优势和专业经验，以脑科学为切入点，通过基金方式主要投资于新一代用于脑科疾病检查诊断、治疗等领域的医疗器材、耗材及药物等，为提高公司的诊疗水平提供优质技术项目。本次投资基金事项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助于公司整合优质并购项目，拓宽产业投资渠道，为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动

力和保障。

2、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的情形。

3、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拟投资的产业基金尚需办理工商登记和基金备案手续，实施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

2、由于股权投资基金具有较长的投资周期，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且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本次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设立及管理运作情况，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公司将根据该基金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北脑一期（北京）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